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GHT SMART SECURITIES & COMMODITIES GROUP LIMITED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號: 1428)

公 告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劍華先生及梁衍燊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吳劍華先生及梁衍燊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吳先生和梁先生將分擔本集團現任行政總裁陳啓峰先生的角色及職責，整體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經營及管理。

吳劍華先生，42 歲，於銀行業及金融界擁有超過 15 年的豐富經驗。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吳先生為一所國際金融機構的亞太區銀行關係區域主管，負責該機構亞太區內的信貸及風險管理、資產及負債管理以及資本及基金管理。吳先生曾於不同的著名銀行擔任高級職位，於金融機構的營運上具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吳先生畢業於加拿大溫尼伯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主修統計學），並於澳洲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

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也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定義，吳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根據吳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的僱傭合約，彼の委任並無特定的任期。此外，吳先生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h)至(v)小段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也無任何有關吳先生的委任而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項。

梁衍燊先生，41 歲，在本地及海外的金融機構擁有超過 18 年的廣泛國際經驗。期間，彼曾擔任不同的管理職位，在財資、金融市場、資本市場、基金及投資管理上獲得豐富知識。在加盟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一所國際金融機構擔任亞太區整個地區司庫，負責亞太區內橫跨七個國家的所有司庫職責。梁先生持有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電機工程學理學士學位。

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也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定義，梁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根據梁先生與本公司簽訂的僱傭合約，彼の委任並無特定的任期。此外，梁先生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h)至(v)小段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也無任何有關梁先生的委任而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董事會熱烈歡迎吳先生及梁先生加入本集團。

承董事會命
耀才證券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啓峰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葉茂林先生（主席）、陳啓峰先生（行政總裁）、郭思治先生、陳永誠先生、余韜剛先生*、司徒維新先生*及凌國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